

國際傑人會世界總會 函

地址：40310 台中市西區大隆路 20 號 A 棟 10 樓之 10
聯絡方式：(TEL)886-4-23107768 (FAX)886-4-23109768
E-Mail：dcsi@dcsi.org 連絡人：秘書鍾慧怡

受文者：歷屆總會長、副總會長、常務理事、理事、各國家
總會總會長

發文日期：西元 2013 年 2 月 19 日
發文字號：傑世總國字(2013)第 05 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議程草案、回函表

主旨：敬邀出席 2013 年第 2 次理事會，詳如說明，敬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年度工作計劃辦理。
- 二、時間：2013 年 3 月 16 日(星期六)，下午 3:30 報到，
4:00~6:00 會議時間，6:30~9:00 餐敘。
- 三、地點：台中福華飯店 5 樓 501 室 (地址：台中市西屯
區安和路 129 號，電話：886-4-2363-2323)。
- 四、議程：詳如附件議程草案，若有調整依會議當日發佈
為主。
- 五、如有其他寶貴提案，請於 3 月 6 日(星期三)前向秘書
處提出，以便排入議程。
- 六、敬請踴躍出席，並於 3 月 6 日(星期三)前回覆，以利

安排座位。

正本：歷屆總會長、副總會長、常務理事、理事、各國家總會總會長

副本：正副秘書長、正副財務長、組織八處處長、法制顧問、資訊組長、總會長
特別行政助理

總會長陳國書

裝

訂

線

國際傑人會世界總會 2013 年第 1 次理事會 會議議程(草案)

時間：西元 2013 年 3 月 16 日(星期六) PM 3:30

地點：台中福華飯店 5 樓 501 室

(地址：台中市西屯區安和路 129 號，電話：886-4-2463-2323)

主席：陳總會長國書

司儀：蔡秘書長顯宗

紀錄：鍾秘書慧怡

一、報告出席人數(應到人數 位，實到人數 位，出席率)

二、主席宣佈開會(鳴鐘)

三、宣讀傑人宗旨(會員請起立)

培養倫理品德，成就高尚人格
努力專業與事業，繁榮社會
奉獻熱誠與愛心，促進社會祥和
期許己立立人，培養傑出人才

四、通過本次會議議程

五、介紹來賓

六、主席致詞

七、來賓致詞

八、宣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

(一) 第 1 次理事會 會議紀錄 (請參考第 6~9 頁)

九、報告事項

(一) 組織八處報告 (請參考第 10~16 頁)

1. 秘書處 (秘書長蔡顯宗)
2. 財務處 (財務長邱紹維)
3. 會務發展處 (處長周永康)
4. 會籍管理處 (處長洪文糧)
5. 基金管理處 (處長王重隆)
6. 法務規章處 (處長楊謹誠)

7. 公共關係處（處長曾國烽）
8. 研究發展處（處長陳鋒仁）

十、討論提案

案由一：請通過 2013 年會務幹部任命案。

說明：2013 年秘書長、副秘書長、資訊組長、財務長、副財務長、各處處長及法制顧問由總會長提名。新增總會長特助行政助理及副秘書長，請參考附件一，第 17 頁。

決議：

案由二：請審議 1 至 3 月財務收支表請討論案。

說明：依工作計劃送審，請參考附件二，第 18~21 頁。

決議：

案由三：發展視訊會議及購置設備請討論案。

說明：為了進一步提高溝通效益、節省巨額交通費用，將發展視訊會議，以彌補無法面對面溝通的不便，提升會務互動效益，透過視訊會議的溝通更為便利與快速。建議採用以網頁視訊會議的方式進行，並參考使用 Co-Life 網頁視訊會議，以及採購視訊會議設備-筆記型電腦，請參考附件三，第 22 頁。

決議：

案由四：港澳參訪活動事宜請討論案。

說明：依工作計劃訂於 5 月 16~19 日前往港澳參訪，行程重點說明：澳門總會 5 月 18 日交接典禮，香港總會 5 月 日成立大會，行程及費用請參考附件，行程需配合相關會務安排，若有調整依最新公告為主，請該區副總會長(詹前煌及徐金蘭)擔任召集人邀約理事及會友踴躍出席，請參考附件四，第 23~25 頁。

決議：

案由五：香港總會成立前後輔導工作請討論案。。

說明：澳門總會於 2007 年正式成立，港澳總會繼續使用此名稱不適合，香港會並於去年 2012 年出席國家總會長會議時，同意於新成立香港總會，今年上半年申請成立總會，下半年成立一個分會；2014 上半年再成立一個分會。香港總會即可成為有三個以上地方分會的總會，成立前後輔導工作事宜請討論。

決議：

案由六：傑人星光計畫小額募款方案事宜請討論案。

說明：為充實傑青培育及發展與傑人會全球性活動經費，特訂定傑人星光計畫小額募款辦法，充實傑人會財源，金額設定每位會友每次以 300 元以上為目標，採取專款專用的方式進行；請參考附件五，第 26~27 頁。

決議：

案由七：國際傑人會團體標章註冊請討論案。

說明：依工作計劃安排於 2014 年進行團體標章授證，台灣的部份需先進行中華民國總會移轉標章，海外需確立要註冊的國家，註冊的文字及樣式請參考附件六，第 28 頁。

決議：

案由八：憲章條文修改請討論案。

說明：2012 年 11 月 23 日領袖高峰會談，葉論飛總會長提出建議：憲章 10803 條：本會「憲章」於 1994 年 5 月 8 日於美國休斯頓世界總會成立大會通過。應修訂為本會「章程」於 1994 年 5 月 8 日(當時通過的名稱為章程，非憲章)，送交理事會討論，通過後再送會員大會追認通過。

決議：

十一、 臨時動議

十二、 自由發言

十三、 唱傑人會歌

十四、 主席宣佈散會(鳴鐘)

國際傑人會世界總會 回函表

地址：40310 台中市西區大隆路 20 號 A 棟 10 樓之 10
聯絡方式：(TEL)886-4-23107768 (FAX)886-4-23109768
E-Mail：dcsi@dcsi.org 連絡人：秘書鍾慧怡

為使會議進行順遂，需準備會議資料及訂餐，請於 **3月6日** 前以 E-mail 或傳真回覆，謝謝配合。

事由：敬邀出席 2013 年第 1 次常務理事會

時間：2013 年 3 月 16 日(星期六)下午 2:00~3:30

回覆： 參加會議

不克參加

職務：_____ 姓名：_____

事由：敬邀出席 2013 年第 2 次理事會

時間：2013 年 3 月 16 日(星期六)下午 3:30~9:00

回覆： 參加會議/餐敘(不參加餐敘，素食者)

不克參加

職務：_____ 姓名：_____